

广东省交通运输协会文件

粤交协〔2021〕22号

关于申报 2021 年度广东省交通运输企业 信用等级评价的通知

各会员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交通运输部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结合《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的颁布实施，以“信用交通省”创建为载体，以建立我省交通运输新型信用监管机制为主线，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聚焦推进事前、事中、事后全环节信用监管，加强我省交通运输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奖惩和修复，推动我省交通运输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经研究，我会将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备案的信用评级机构广东东方安卓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在全省范围内开展 2021 年度交通运输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在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登记达三年及以上且近三年未被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具有独立法人

资格的交通运输行业企事业单位。

二、递交申报材料

1. 《广东省交通运输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申请表》（见附件 1）；

2. 《广东省交通运输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申报书》（见附件 2）。

申报企业可登录“广东省交通运输协会”官网（www.gdsjx.org.cn）下载表格。

三、评估、审核程序

（一）申报企业递交相关申报材料到我会秘书处，经由我会汇总整理。

（二）我会授权委托第三方征信机构广东东方安卓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根据国家标准 GB/T23794-2015《企业信用评价指标》、《广东省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准则》，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步评估。

（三）第三方征信机构对企业进行调查、分析、评估，撰写信用报告。经复核后，颁发相应信用等级评价牌匾、证书、信用级别报告。

（四）信用等级 A 级以上的企业可在广东省交通运输协会官网上进行验证、查询。

（五）企业申报评估时间为 15 个工作日。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次年重新申报。

四、备案及增值服务

（一）信用等级评价的作用意义：

1. 企业获得政府扶持以及招商、投资、融资担保、银

行贷款一个可靠的“通行证”；

2. 衡量企业履约能力、投标信誉、综合实力与竞争力一个不可或缺的“荣誉证”；

3. 企业洞察社会经济发展必然趋势、提升现代管理和走向国际化的“导向证”；

4. 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加强信用管理制度、提高企业风险控制的“优化证”；

5. 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增加合作、赊销、签约风险防范的一个“风险证”；

6. 企业优先申报“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及各种资源共享的“资源证”；

7. 企业提升品牌价值与品牌竞争力的一项重要的无形“资产证”；

8. 企业降低筹募资金、交易成本的一个重要的“减负证”；

9. 企业在市场活动中塑造企业诚信形象的“身份证”。

（二）荣获信用等级评价 A 级以上的企业可获得的增值服务：

1. 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招、投标等工作，获得相应优惠政策及加分；

2. 为企业提供信用咨询服务，为有需求的企业开发新的相关课题项目，并提供培训服务；

3. 为企业及时提供信用领域的相关政策与资讯信息，宣传、维护企业的社会形象。

五、企业信用修复

为了保障经营过程中失信企业合法权益，相关企业可申请“信用修复”，使其在纠正失信行为后能够正常参与经济社会活动。

六、联系方式

希望各交通运输企业树立良好的信用形象，共建守信环境氛围，积极推进企业信用品牌建设，为共同建设“信用交通省”贡献力量，积极参与申报“2021年广东省交通运输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具体申报事宜请与我会秘书处联系。

我会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27号之一广东交通大厦南座10楼。

联系人：黎明昕 电 话：020-87507631

传 真：020-87565192 邮 箱：guangdongsjx@163.com

附件：1.《广东省交通运输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申请表》
2.《广东省交通运输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申报书》

